

交通部觀光局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6 月 29 日

發文字號：觀雲管字第 11103002542 號



主旨：預定訂定「交通部觀光局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管有場域禁止事項」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一百五十四條第一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訂定機關：交通部觀光局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。
- 二、訂定依據：發展觀光條例第六十四條第二項。
- 三、「交通部觀光局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管有場域禁止事項」草案如附件。本案另載於本處行政資訊網站(<https://admin.taiwan.net.tw/swcoast-nsa/>)網頁。
- 四、對於本公告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，請於本公告刊登公報次日起 60 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：
 - (一) 承辦單位：交通部觀光局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。
 - (二) 地址：臺南市北門區北門里舊埕 119 號。
 - (三) 電話：06-7861000。
 - (四) 傳真：06-7861212。
 - (五) 電子郵件：n931-swcoast@tbroc.gov.tw。

處長 陳煜川